

# 舊約「歷代志下」讀經拾穗

## 本週進度

歷代志下第十八章。

## 生命讀經

列王記第十一篇、第二十三篇。

## 參讀書報

聖經之旅第四冊第十六課。

## 經文大綱

- 一、一、一至三節：亞哈要與亞蘭王爭戰。
- 二、四至二十七節：約沙法題議先尋求耶和華怎麼說。
- 三、二十八至三十四節：亞哈與約沙法上陣。

## 真理要點

一、約沙法向亞哈題議求問耶和華，但亞哈不願聽從神的真申言者米該雅所說的豫言，反而聽從假申言者的話。這裏看見神勸導人的原則，就是盡每個可能將真理告訴人，可是人如果不信真理，倒喜愛不義，「神就使錯謬運行在他們裏面，叫他們信從虛謊。」（帖後二 10~12。）撒但是巴不得亞哈和約沙法帶着軍隊上陣，好使人類自相殘殺，結果有更多的靈魂斷送到地獄中，所以他使用假先知說謊言的方法來欺哄亞哈。神許可這件事，因為亞哈王曾多次見到神的作為，（王上十八，）曾多次蒙神拯救脫離仇敵的手，（二十，）但他仍棄絕神，喜愛不義。神任憑他信從虛謊，可是祂還打發先知米該雅，把謊言的靈如何進入假先知的口，和爭戰的結局亞哈必定陣亡的事說出，向亞哈作最後的忠告。所以神不只無分於假先知的說謊言，相反的，祂是盡最後的可能來阻止亞哈信從謊言。

二、亞哈作盡惡事，但因着亞哈悔改，在神面前自卑，神見此就對亞哈顯出憐憫，告訴他當他在世時，不將這禍臨及他，卻要臨及他的兒子和他的家。（王上二一 17~29。）然而亞哈並未離棄罪行，至終，亞哈在與敘利亞王爭戰的時候，為了使人認不出他是以色列王，就改裝上戰場。但有一個人放亂箭時，剛好射穿亞哈鎧甲的接縫處，把他射死。這乃是神的主宰；亞哈能瞞得過人，卻瞞不過神。從亞哈王所行的惡，以及他後來悲慘的結局，我們看見神對付亞哈的方式，表明祂是何等公義，又是何等憐憫。一面，神是恩慈的；另一面，祂是嚴厲的。我們需要敬畏祂，並對祂認真。我們也需要豫備好，我們所撒下的是甚麼種，將來就要收我們所種的。

## 生命經歷

一、諸王作王治國，不該為着自己的利益、亨通，乃該為着神永遠的經綸，使神能在地上的得着一個國。在神的子民中間作王，乃是作神在地上的代表權柄。神在地上的代表權柄，包括神的諭言（神的說話），以及神的權柄（神的管治）。藉着祭司說話作神的諭言，並藉着君王管治作神國裏的權柄，神的代表權柄就得以在地上維持。看見我們新約的信徒不僅有君王和祭司的職分，我們也必須是拿細耳人，以神作我們的頭，我們的權柄；並順從祂，作祂的僕人好使我們能繼續在神國裏掌權，就是享受美地（包羅萬有的基督）拔尖的分。

二、因着我們都在有罪的地位上，就陷入說謊、偷盜、貪婪的私慾、污穢的思想等犯罪的經歷。在肉體的私慾裏生活，隨着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，與神的公義相抵觸。我們今天的光景是落到神的審判之下，然而神仍是憐憫的神，祂仍在等待，給我們悔改得救的機會。神的心意是要我們離棄罪，轉向基督，承認自己的罪，並享受祂神聖的生命。在一切大小事上，我們都不該憑着自己作甚麼，乃憑基督，與祂聯結並調和來作一切。